

东北大学推进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实施方案

东大纪字〔2014〕2号

为深入贯彻中央纪委关于加强廉政风险防控工作的精神，扎实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不断增强全体干部和广大教职工廉政风险防控意识，根据教育部落实中央《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13-2017年工作规划》的工作部署，在校全面推进廉政风险防控工作。现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贯彻上级有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精神，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工作方针，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在坚决惩治腐败的同时，加强预防，强化制度机制建设，形成科学有效的廉政风险防控体系。

二、工作目标

通过推进廉政风险防控工作，提升广大干部和教职工的风险意识，以制约和监督权力运行为核心，以岗位风险防控为基础，以加强制度建设为重点，构建权责清晰、流程规范、风险明确、措施有力、制度管用、预警及时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不断提高我校预防腐败工作科学化、制度化和规范化水平，为学校跃升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三、实施范围和时间

(一)范围：全校各部门。

(二)时间：2014年3月21日至4月30日。

四、主要做法

(一)各部门全面开展一次廉政风险隐患问题检查

各部门要对招生、考试、人员录用、职称评聘、职级晋升、干部选拔、收费、财务管理、政府采购、科研经费管理使用、各种项目评审申报、推优评奖、学生管理、企业经营、国有资产管理等各重要环节的廉政风险隐患及问题，要深入到实际场所，进行一次彻底检查。对于经济活动层面的风险，各部门可结合《东北大学关于贯彻落实〈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的通知》（东大财字〔2013〕26号）的相关规范和要求排查。各部门均要形成“廉政风险隐患及问题检查过程、结果与整改情况总结书面材料”（以下简称“廉政风险检查书面材料”），各部门主要负责人要一对一向分管校领导汇报风险隐患及问题检查真实情况，并向分管校领导和纪委办[监察室]提交“廉政风险检查书面材料”。同时要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彻底整改。

(二)制定职责清单暨廉政风险评估预警防控表及相关流程图

各部门认真梳理本部门 and 关键岗位的职责，结合《东北大学章程》等规定，按照权责一致的要求，全

面清理和明确对管理和服务对象行使的各类职权,编制“职责清单”,按照科学、合理、规范的原则,制定工作流程(责任运行风险识别)图,梳理现有制度机制,查找制度机制缺陷。

各部门对梳理出的风险点,根据职权的重要程度、自由裁量权的大小、腐败现象发生的概率及危害损害程度等因素分析,按照“高”、“中”、“低”三个等级由部门进行研究评定。对于涉及人、财、物等重点部位、关键环节的风险点,要有针对性地制定切实可行的防控措施,填好《东北大学机关部处、学院、直属部门职责清单暨廉政风险评估预警防控表》,形成以岗位为点、以程序为线、以制度为面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

学校及各部门通过信访举报、案件查处、监督检查、经济责任审计、干部考核、网络舆情等渠道,全面收集廉政风险信息,定期进行研判评估。对可能引发腐败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通过向有关单位或岗位个人发出廉政风险预警,及时有效化解风险。

五、相关要求

1.加强领导,落实责任

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在学校党委的统一领导和学校纪委组织协调下实施。有关校领导根据工作分工,对分管部门和联系学院的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具有统筹监管职责。各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对本部门廉政风险防控工作负总责,党政班子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的责任,组织实施本部门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各部门党政一起研究,要成立专门工作组、检查组,确定专人开展工作。

2.动态管理,建立长效机制

各部门要定期对廉政风险防控工作进行检查,对于已界定的风险点,要建立长效防控措施;同时要不断修正和完善工作流程、健全规章制度,逐步建立廉政风险防控工作的长效机制。各部门要于4月30日前全面完成“廉政风险检查书面材料”、《东北大学机关部处、学院、直属部门职责清单暨廉政风险评估预警防控表》,要至少形成涉及高风险部位、关键岗位的《工作流程(责任运行风险识别)图》1至3套上交(机关部处、直属部门至少1套,学院至少3套),具体形成数量由部门领导班子根据本部门实际廉政工作需要确定,今后也可逐步完善。各部门在完成相应任务的过程中可与纪委办[监察室]进行沟通交流,纪委办[监察室]尽力做好协助工作。对已完善的图表可以适当形式在一定范围公布。

3.扎实认真,务求实效

各部门要按照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务实完成各项任务。此项工作结束后,要不断改进、完善,努力做到岗位职责明确、岗位风险清楚、防范措施有效,同时也要勇于创新,积极探索预防腐败工作的新举措。

请将“廉政风险检查书面材料”及《东北大学机关部处、学院、直属部门职责清单暨廉政风险评估预警防控表》《工作流程(责任运行风险识别)图》经本部门主要负责人签字后,于4月30日前报分管校领导和纪委办公室,须将电子版发至邮箱:jiwei@mail.neu.edu.cn,联系人:王慧琦,孙建新,联系电话87318。

附件1:《东北大学机关部处、学院、直属部门职责清单暨廉政风险评估预警防控表》

附件2:标准范例:《东北大学纪委办[监察室]职责清单暨廉政风险评估预警防控表(标准样式表)》《东北大学纪委办[监察室]工作流程(责任运行风险识别)图(标准样式图)》

附件 1:

东北大学机关部处、学院、直属部门职责清单暨廉政风险预估预警防控表

单位(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序号	职责清单	行使依据	风险级别	风险点	风险表现	监管领导； 具体责任人	监控措施
1							
2							
3							
4							
5							
6							
7							
8							